

合同

编号： 11N010205640202516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乌鲁木齐市公安局水磨沟区分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新疆盛好杰汽车维修养护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车辆维修和轮胎”迁入项目-新疆盛好杰汽车维修养护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车辆维修和轮胎”迁入项目-新疆盛好杰汽车维修养护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车辆维修和轮胎”迁入项目-新疆盛好杰汽车维修养护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5]277号-004,[2025]277号-003	车辆定点维修 车辆定点维修保养	-	-	品牌:	1	次	28846.40	28846.4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28846.4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贰万捌仟捌佰肆拾陆元肆角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5]277号-004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0	22728.71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直接支付
2	[2025]277号-003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6117.69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直接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新疆盛好杰汽车维修养护有限公司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 俞兵兵

地址：

地址： 乌市水磨沟区东八家户街88号附2号

电话：

电话： 13899960067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地王商城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802070612010104920028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